

##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、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董事10名，实际表决董事10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30日